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雄院國人字第 1120001597 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 112 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暨非編制人員甄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 112 年儲備約僱職務代理人暨非編制人員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擇優錄取 11 名，依成績排序如下：
11 洪于芯、14 呂琇菱、01 楊依靜、08 王金瑛、02 蘇若甯、06 陳慧玲、16 宋旻諺、04 陳文華、05 陳孟婷、17 李靜茹、12 林宜蓁。
- 二、錄取人員按成績排名列入候用名冊，並嗣職務出缺順序依序遞補之，錄取候用人員不得異議。
- 三、本次錄取候用人員，於下次甄試放榜之日前未獲遴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另錄取候用人員進用時，由本院按規定訂立契約進用，如有違反契約情形者，得隨時解除僱用。
- 四、錄取候用人員嗣後通訊住址、聯絡電話及手機號碼等若有更改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（07-2161418 轉 2703 或 2708）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蔡國卿